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联系人	余涛	联络电话	8758009
人员编制	57	实有人数	80
职能职责概述	<p>承担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及管理责任；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责任；承担城建计划编制和监管责任；承担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和工程定额管理责任；承担房地产市场监管责任；承担建筑活动的指导管理责任；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承担城市科学研究和建设科技应用推广责任；承担城镇减排责任；承担城市供水行政管理责任；承担城市更新责任；承担村镇建设指导管理责任；负责制定行业人才发展规划，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人事管理；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p>任务1:加强生态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借助“共抓长江大保护、共建绿色发展示范区”国家首批试点城市的契机，全面启动了全市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三年攻坚行动，特别是要解决住建领域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任务2:加大民生保障，坚守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解决扶贫、住房保障等一批民生问题。任务3:促进产业经济，有序促进企业复工复产、政策引导、科技提升和措施帮扶，有力对冲了疫情影响，力保建筑业、房地产业带动税收、就业、信贷、保险、消费以及上下游产业链。任务4:加强项目建设，在争资争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质量安全方面开创新局面。</p>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p>2020年，紧扣习近平总书记“记住乡愁”、“守护一江碧水”、“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房住不炒”等要求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局党组带领全局干部职工奋力书写“绿色”“高质量”“民生”等新篇章，取得了重要突破，凸显了一批工作亮点。</p> <p>1、生态建设交上了一份“新答卷”。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借助“共抓长江大保护、共建绿色发展示范区”国家首批试点城市的契机，全面启动了全市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三年攻坚行动，特别是住建领域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成效显著。黑臭水体整治全面销号。中心城区32处黑臭水体整治全面完成，成功通过了长治久清达标销号评估工作，顺利通过了住建部审核。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全面提速。中心城区污水系统综合治理PPP项目累计完成投资约44亿元，完成排水主管网89公里、清淤106万方、调蓄池5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425公顷。各县市区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完成投资约11.5亿元，占计划投资得78%。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全市70个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于12月10日全部建成通水运行，顺利通过了省住建厅现场核查验收，提前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任务，实现了全市所有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得到了省住建厅的充分肯定。</p> <p>2、民生保障搭上了一列“新快车”。坚守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解决了一批民生问题。脱贫攻坚方面，19.3万户四类对象住房实现安全性鉴定全覆盖，9.1万户房</p>		

屋安全问题整改全部完成，513户新增存量危房和176户“边缘户”全部竣工入住，并顺利通过“国考”和“省考”验收检查。对口扶贫村——平江县童市镇合旺村如期脱贫。**住房保障方面**，开工新建公租房13906套，建设规模全省排名第一；棚户区改造开工5494套、开工率100%；**老旧小区改造方面**，完成2019年项目194个、完工率100%；开工省民生实事项目64个、开工率100%，开工2020年项目138个、开工率100%，提前完成省定任务，将改善两万多户群众居住环境。

3、产业经济打造了一片“新高地”。有序促进企业复工复产、政策引导、科技提升和措施帮扶，有力对冲了疫情影响，特别是建筑业、房地产业带动了税收、就业、信贷、保险、消费以及上下游产业链，对我市经济直接贡献达三成以上。**建筑业方面**，加大装配式建筑培育力度和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推广力度，促进业态科学发展。全市实施装配式建筑116.5万平方米，占新建项目的42.34%，超省定指标12.34个百分点，全省排名第五，较去年提升了3位。新创省级装配式示范基地2个，省级高新技术企业3家，产值达58.27亿元，税收9028.8万元，全省推进钢结构装配式住宅试点工作现场观摩会在我市召开。此外，考核（培训）施工现场专业技术人员12558人次，全年建筑业完成产值431.93亿元，同比增长9.1%，完成税收23.7亿元，同比增长2.1%。**房地产业方面**，从房地产项目报建税费缓交、开发企业资质、商品房预售、楼盘一房一价备案、项目资本金及商品房预售款等监管方面出台了更宽松政策，实行企业“不见面”、“零接触”网络化办理，提供“绿色通道”，使中心城区房地产市场经济指标由负到正，逐步好转。全年全市完成房地产投资210.53亿元，投资额同比增速12.8%；完成销售491.7万平方米。其中，中心城区协征税收11.2亿元。我市作为湖南省列入全国70个监控的三座城市之一，全年房价没有大起大落，环比指数涨跌有序。

4、项目建设形成了一批“新气象”。**争资争项方面**，疫情过后，向上争资申报规模218.21亿元，申报项目466个，已经到位和确定的资金85.55亿元，争项争资规模和到位资金额度，均居全省前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全力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印发〈岳阳市深入推进主城区交通综合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岳发[2020]7号）精神，牵头市城区城建项目的统筹协调、前期研究、项目收集等工作，并牵头“京广线东移”的联络工作。同时，克服资金、天气影响等困难，加速城市道路建设，基本建成曾家庄路、虎形山路。长3223米、宽40米、投资17.52亿元的西环线有望年底全线拉通。**质量安全方面**，坚守质量安全底线，全市414个建筑工程项目动态监管全覆盖，共组织开展执法检查2536次，下发停工整改通知书141份，红黄牌警示51个项目，立案调查157起，经济处罚1032.67万元。目前，全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可控，未发生一起较大及以上质量安全事故，全年共创建省优质工程19个，市优质工程90个。115个项目获评2019年省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优良工地，93个项目获评省级质量管理标准化考评优良工地。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局机关	15638.82	2372.28	11244.11	1178.00	0	844.43
市建工质安站	1267.39	116.80	715.59	40.00	0	395.00
市建工监察支队	681.74	100.44	526.26	0	0	55.04
市建工造价站	117.57	1.80	115.77	0	0	0
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2,245.35	103.18	2,142.17	0	0	0
市城建档案馆	358.17	21.21	336.96	0	0	0
市墙改服务中心	165.31	17.76	126.60	0	0	20.95
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中心	3498.20	197.84	571.60	2673.73	0	55.03
开发服务中心	240.75	53.14	151.56	0	0	36.05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24213.30	2984.45	15930.62	3891.73	0	1406.50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结余	累计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局机关	10104.84	3989.12	2048.99	1940.13	6115.72	3161.7	5533.98
市建工质安站	1116.03	820.73	817.49	3.24	295.30	34.56	151.36
市建工监察支队	628.32	628.32	557.51	70.81	0	-47.02	53.42
市建工造价站	113.92	113.92	98.77	15.15	0	1.85	3.65
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1985.05	340.81	324.47	16.34	1644.24	157.12	260.30

市城建档案馆	348.26	193.65	185.74	7.91	154.61	-11.3	9.91
市墙改服务中心	149.38	149.38	113.01	36.37	0	-1.83	15.93
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中心	3181.74	508.01	360.17	147.84	2673.73	118.62	316.46
开发服务中心	217.11	178.45	138.03	40.42	38.66	-29.50	23.64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17844.65	6922.39	4644.18	2278.21	10922.26	3384.20	6368.65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局机关	10.27	4.86	5.41	0	0		
市建工质安站	1.05	0	1.05	0	0		
市建工监察支队	4.27	0	4.27	0	0		
市建工造价站	0	0	0	0	0		
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7.64	0.04	7.60	0	0		
市城建档案馆	0	0	0	0	0		
市墙改服务中心	0	0	0	0	0		
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中心	0	0	0	0	0		
开发服务中心	0.13	0.13	0	0	0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23.36	5.03	18.33	0	0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合计	其中:				其他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	5415.32	5415.32		0		0	
市建工质安站	590.64	590.64		0		0	
市建工监察支队	68.28	68.28		0		0	
市建工造价站	122.04	122.04		0		0	

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1104	1104	0	0
市城建档案馆	391.65	391.65	0	0
市墙改服务中心	73.30	24.37	48.93	0
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中心	3.71	3.71	0	0
开发服务中心	6.81	6.81	0	0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7775.75	7726.82	48.93	0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任务1: 生态建设交上一份“新答卷” 任务2: 民生保障搭上一列“新快车” 任务3: 产业经济打造一片“新高地” 任务4: 项目建设形成一批“新气象”	1、黑臭水体整治全面销号。 中心城区32处黑臭水体整治全面完成,成功通过了长治久清达标销号评估工作,顺利通过了住建部审核。 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全面提速。 中心城区污水系统综合治理PPP项目累计完成投资约44亿元,完成排水主管网89公里、清淤106万方、调蓄池5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425公顷。各县市区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完成投资约11.5亿元,占计划投资得78%。 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 全市70个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于12月10日全部建成通水运行,顺利通过了省住建厅现场核查验收,提前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任务,实现了全市所有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得到了省住建厅的充分肯定。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任务1: 生态建设交上一份“新答卷” 任务2: 民生保障搭上一列“新快车” 任务3: 产业经济打造一片“新高地” 任务4: 项目建设形成一批“新气象”	2、脱贫攻坚方面, 19.3万户四类对象住房实现安全性鉴定全覆盖,9.1万户房屋安全问题整改全部完成,513户新增存量危房和176户“边缘户”全部竣工入住,并顺利通过“国考”和“省考”验收检查。对口扶贫村—平江县童市镇合旺村如期脱贫。 住房保障方面, 开工新建公租房13906套,建设规模全省排名第一;棚户区改造

		<p>开工 5494 套、开工率 100%；老旧小区改造方面，完成 2019 年项目 194 个、完工率 100%；开工省民生实事项目 64 个、开工率 100%，开工 2020 年项目 138 个、开工率 100%，提前完成省定任务，将改善两万多户群众居住环境。</p> <p>3、建筑业方面，加大装配式建筑培育力度和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推广力度，促进业态科学发展。全市实施装配式建筑 116.5 万平方米，占新建项目的 42.34%，超省定指标 12.34 个百分点，全省排名第五，较去年提升了 3 位。新创省级装配式示范基地 2 个，省级高新技术企业 3 家，产值达 58.27 亿元，税收 9028.8 万元，全省推进钢结构装配式住宅试点工作现场观摩会在我市召开。此外，考核（培训）施工现场专业技术人员 12558 人次，全年建筑业完成产值 431.93 亿元，同比增长 9.1%，完成税收 23.7 亿元，同比增长 2.1%。房地产业方面，从房地产项目报建税费缓交、开发企业资质、商品房预售、楼盘一房一价备案、项目资本金及商品房预售款等监管方面出台了更宽松政策，实行企业“不见面”、“零接触”网络化办理，提供“绿色通道”，使中心城区房地产市场经济指标由负到正，逐步好转。全年全市完成房地产投资 210.53 亿元，投资额同比增速 12.8%；完成销售 491.7 万平方米。其中，中心城区协征税收 11.2 亿元。我市作为湖南省列入全国 70 个监控的三座城市之一，全年房价没有大起大落，环比指数涨跌有序。</p> <p>4、争资争项方面，疫情过后，向上争资申报规模 218.21 亿元，申报项目 466 个，已经到位和确定的资金 85.55 亿元，争项争资规模和到位资金额度，均居全省前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全力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印发〈岳阳市深入推进主城区交通综合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岳发[2020]7 号）精神，牵头市城区城建项目</p>
--	--	---

		<p>的统筹协调、前期研究、项目收集等工作，并牵头“京广线东移”的联络工作。同时，克服资金、天气影响等困难，加速城市道路建设，基本建成曾家庄路、虎形山路。长 3223 米、宽 40 米、投资 17.52 亿元的西环线有望年底全线拉通。质量安全方面，坚守质量安全底线，全市 414 个建筑工程项目动态监管全覆盖，共组织开展执法检查 2536 次，下发停工整改通知书 141 份，红黄牌警示 51 个项目，立案调查 157 起，经济处罚 1032.67 万元。目前，全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可控，未发生一起较大及以上质量安全事故，全年共创建省优质工程 19 个，市优质工程 90 个。115 个项目获评 2019 年省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优良工地，93 个项目获评省级质量管理标准化考评优良工地。</p>
--	--	---

	评价内容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质量指标	<p>指标1: 生态环境运行良好。 指标2: 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指标3: 产业经济增长稳定。 指标4: 民生实事推进有序。</p>	<p>1、黑臭水体整治全面销号，成功通过了长治久清达标销号评估工作，顺利通过了住建部审核。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全面提速，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全市70个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顺利通过了省住建厅现场核查验收，</p> <p>2、争项争资规模和到位资金额度，均居全省前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基本建成曾家庄路、虎形山路。长3223米、宽40米、投资17.52亿元的西环线有望年底全线拉通。质量安全方面，全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可控，未发生一起较大及以上质量安全</p>

			<p>事故，全年共创建省优质工程19个，市优质工程90个。115个项目获评2019年省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优良工地，93个项目获评省级质量管理标准化考评优良工地。</p> <p>3、建筑业方面，加大装配式建筑培育力度和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推广力度，促进业态科学发展。装配式建筑全省排名第五，较去年提升了3位。新创省级装配式示范基地2个，全省推进钢结构装配式住宅试点工作现场观摩会在我市召开。全年建筑业完成产值431.93亿元，同比增长9.1%，完成税收23.7亿元，同比增长2.1%。房地产业方面，从房地产项目报建税费缓交、开发企业资质、商品房预售、楼盘一房一价备案、项目资本金及商品房预售款等监管方面出台了更宽松政策，实行企业“不见面”、“零接触”网络化办理，提供“绿色通道”，使中心城区房地产市场经济指标由负到正，逐步好转。全年全市完成房地产投资210.53亿元，投资额同比增速12.8%；完成销售491.7万平方米。我市作为湖南省列入全国70个监控的三座城市之一，全年房价没有大起大落，环比指数涨跌有序。</p> <p>4、脱贫攻坚方面，19.3万户四类对象住房实现安全性</p>
--	--	--	--

			<p>鉴定全覆盖, 9.1万户房屋安全问题整改全部完成, 513户新增存量危房和176户“边缘户”全部竣工入住, 并顺利通过“国考”和“省考”验收检查。对口扶贫村--平江县童市镇合旺村如期脱贫。住房保障方面, 开工新建公租房13906套, 建设规模全省排名第一; 棚户区改造开工5494套、开工率100%; 老旧小区改造方面, 完成2019年项目194个、完工率100%; 开工省民生实事项目64个、开工率100%, 开工2020年项目138个、开工率100%, 提前完成省定任务, 将改善两万多户群众居住环境。</p>	
		数量指标	<p>指标1: 完成中心城区32处黑臭水体治理。</p>	完成32处黑臭水治理。
			<p>指标2: 70个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p>	完成70个乡镇处理设施。
			<p>指标3: 中心城区污水系统投资44亿。</p>	全年完成投资44亿元。
			<p>指标4: 在建项目扬尘防治的“6个100%”。</p>	全市405个在建项目严格按照扬尘防治的“6个100%”落实。
			<p>指标5: 中心城区2条道路建成通车。</p>	中心城区2条道路建成通车。
			<p>指标6: 开展全市建筑质量安全检查。</p>	开展执法检查2536次, 立案查处157起。
			<p>指标7: 棚户区改造5494套。</p>	完成棚户区改造5494套。
			<p>指标8: 住房保障项目13906套</p>	公租房开工新建13906套。
			<p>指标9: 老旧小区改造138个。</p>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38个。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计划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按时按质全面完成各项任务。
		成本指标	指标1: 全年预算。	1、未超预算执行。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3: 确保生产和质量安全。 指标4: 扶贫攻坚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指标5: 加大住房保障力度。	1、全年共创建省优质工程19市优质工程90个。 2、19.3万户四类对象住房实现安全性鉴定全覆盖, 9.1万户房屋安全问题整改全部完成, 513户新增存量危房和176户“边缘户”全部竣工入住。 3、开工新建公租房13906套, 建设规模全省排名第一; 棚户区改造开工5494套、开工率100%。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1: “两业”投资稳步增长。 指标2: “两业”税收稳步增长。 指标3: 争取中央、省级资金。	1、全年实现建筑业产值431.93亿元; 房地产完成投资210.53亿元。 2、建筑业完成税收23.7亿元; 房地产业实现税收11.2亿元。 3、申报项目466个, 向上争资申报规模218.21亿元。
		生态效益	指标1: 环境整治清单销号。	中心城区32处黑臭水体整治全面完成, 成功通过了长治久清达标销号工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对30家企业回访满意度100%。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6			
评价等次	优秀			

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度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岳阳市财政局关于落实 2020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及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岳财预〔2020〕86 号）的要求，我单位对 2020 年度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行政单位，根据《中共岳阳市委岳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岳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岳发〔2015〕2 号）《中共岳阳市委岳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岳阳市人民政府机构设置的通知》（岳发〔2015〕3 号）文件规定，局机关编制 57 人，内设机构 25 个：办公室、人事科、计划财务科、审计科、政策法规科、综合调研室、城市建设管理科、村镇建设管理科、农村危房改造办公室、建设市场管理科、勘察设计管理科、质量安全科、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住房保障管理科、综合管理科、海绵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行政审批办公室、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工程技术科、装配式建设发展科、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科、房产测绘和交易管理科、信访科、统计科。

（二）主要工作职责

1、承担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及管理责任；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拟订我市城乡建设、工程建设、市政公用工程（含城市地下管线、城市轨道交通等）建设和住宅房地产业（含住房保障）、勘察设计咨询业、建筑业等相关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

2、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保障性住房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编制全市城镇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共租赁房屋的开发建设与管理，指导规范保障性住房的经营管理；负责直管公房的经营修缮维护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住房保障项目资金的申报、拨付、安排和监管工作。

3、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责任。拟定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和住房制度改革政策，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经济适用房、限价房建设管理；负责改制企业存量公房统一管理。

4、承担城建计划编制和监管责任。牵头负责市本级城建计划编制并实施监管；牵头负责城建计划项目的督查考核；牵头负责市政公用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方案审查等工程设计前期工作，负责市政项目库（平台）建设与管理；负责市政公用项目建设监管，参与工程预决算（工程量清单）以及工程变更审查；负责城建档案管理利用。

5、承担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和工程定额管理责任。负责贯彻执

行工程建设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和相关管理规定，拟订本行业企业标准和团体标准；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造价、标准定额实施；监督管理全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计价活动和造价咨询市场；发布建设工程人工、材料、机械台班等相关价格信息及其调整系数。

6、承担房地产市场监管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管理、房屋产权交易、建筑房屋测绘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管理、物业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等方面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土地二、三级市场管理。

7、承担建筑活动的指导管理责任。负责全市建设行业企业的资质审核、报批和管理，负责权限内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批；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督管理；负责勘察设计（咨询）、建筑施工、装饰装修、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混凝土生产等行业监管；负责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管理；负责全市无障碍及人性化设施工程建设活动的监督管理。

8、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负责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等方面政策、规章制度的宣传贯彻和监督组织实施；负责房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有关事故调查处理；负责监督组织指导房屋安全管理；负责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

9、承担城市科学研究和建设科技应用推广责任。负责全市城市科学研究工作；负责行业科技发展规划技术政策、标准的贯彻执行；负责行业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研究、应用和推广工作；负责行业信息平台建设，提升行业智能化管理水平。

10、承担城镇减排责任。负责拟订海绵城市建设规划，督促指导全市海绵城市建设、城镇减排建设工作，组织实施中心城区污水处理设施和重大减排项目建设；负责监督指导各县市区污水处理设施、减排项目建设；参与气候适应性城市创建工作。

11、承担城市供水行政管理责任。贯彻实施城市供水用水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市供水用水行业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供水用水规划，制订行业发展计划；参与有关城市供水用水工程的审查、论证和验收；负责二次供水设施管理工作；依法查处城市供水用水违法违规行为。

12、承担城市更新责任。组织实施棚户区（旧城）改造和城市综合开发工作；负责市中心城区棚户区（旧城）改造项目库的建设管理；牵头对城市棚户区（旧城）改造项目进行督查考核；指导全市城市“双修”（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作；参与新型城镇化推进工作。

13、承担村镇建设指导管理责任。负责指导和协调小城镇建设；参与小城镇发展经费、计划编制和管理；参与全市建制镇、乡集镇规划编制和审查；指导全市重点镇、示范镇、中心镇、特色小镇和美丽村镇等品牌村镇建设，指导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利用；

督促指导村镇污水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历史文化名镇（村）的保护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县市区农村危房改造。

14、负责制定行业人才发展规划，加强队伍建设和人事管理；负责局系统干部职工和行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负责土建工程专业职称资格的组考、报批和执业资格管理有关工作；开展建设行业人才对外交流与合作。

15、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内容

我单位全年整体总支出 17844.65 万元，基本支出为 6922.39 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支出为 4644.18 万元，公用支出为 2278.21 万元；项目支出为 10922.26 万元。

1、整体支出管理情况

2020 年，我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加强支出管理，所有资金按照用途进行管理使用，无截留挪用等现象，加强事前审批程序，增收节支方面成效显著。进一步提高了资金和资产的使用效益，强化了财务精细化管理水平，在整体支出管理方面开展了以下工作：

（1）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在支出预算编制上，人员经费按照配置定额，逐人核定编制，公用经费分类分档，按定额编制；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

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资产的配置严格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证部门整体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

(2) 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用经费支出管理办法》、《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明确了经费审批权限及程序，经费预算管理、财务经费管理、资产购置与处置、财务监督等。并严格按照制度管理和执行，防范风险，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

(3)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在全面清理固定资产后，要求资产的配置、使用、保管、处置严格执行相关规定，确保资产的安全使用，杜绝国有资产流失。

2、整体支出使用情况

(1) 整体支出情况：支出合计 17844.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22.39 万元；项目支出 10922.2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结余	累计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局机关	10104.84	3989.12	2048.99	1940.13	6115.72	3161.7	5533.98
市建工质安站	1116.03	820.73	817.49	3.24	295.30	34.56	151.36
市建工监察支队	628.32	628.32	557.51	70.81	0	-47.02	53.42
市建工造价站	113.92	113.92	98.77	15.15	0	1.85	3.65

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1985.05	340.81	324.47	16.34	1644.24	157.12	260.30
市城建档案馆	348.26	193.65	185.74	7.91	154.61	-11.3	9.91
市墙改服务中心	149.38	149.38	113.01	36.37	0	-1.83	15.93
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中心	3181.74	508.01	360.17	147.84	2673.73	118.62	316.46
开发服务中心	217.11	178.45	138.03	40.42	38.66	-29.50	23.64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17844.65	6922.39	4644.18	2278.21	10922.26	3384.20	6368.65

(2)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公用经费实际支出 23.36 万元, 其中: 公用接待费 5.03 万元, 公务用车运维费 18.33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

部门(单位)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局机关	10.27	4.86	5.41	0	0
市建工质安站	1.05	0	1.05	0	0
市建工监察支队	4.27	0	4.27	0	0
市建工造价站	0	0	0	0	0
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7.64	0.04	7.60	0	0
市城建档案馆	0	0	0	0	0
市墙改服务中心	0	0	0	0	0
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中心	0	0	0	0	0
开发服务中心	0.13	0.13	0	0	0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23.36	5.03	18.33	0	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0 年项目资金投入 10922.26

万元，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严格遵照《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制度》、《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与财政年初专项资金预算相结合。对各种专项资金单独核算，划清与生产经营性开支的界限，做到互不占用；在资金的使用上，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的原则，使各项专用资金按规定的用途使用并达到预期目的。建立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责任制，努力提高其使用效率。加强对项目资金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管理监督，发挥专项资金效益的最大化。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生态建设交上了一份“新答卷”。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借助“共抓长江大保护、共建绿色发展示范区”国家首批试点城市的契机，全面启动了全市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三年攻坚行动，特别是住建领域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成效显著。黑臭水体整治全面销号。中心城区32处黑臭水体整治全面完成，成功通过了长治久清达标销号评估工作，顺利通过了住建部审核。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全面提速。中心城区污水系统综合治理PPP项目累计完成投资约44亿元，完成排水主管网89公里、清淤106万方、调蓄池5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425公顷。各县市区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完成投资约11.5亿元，占计划投资得78%。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面覆盖。全市70个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于12月10日全部建成通水运行，顺利通过了省住建厅现场核查验收，提前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任务，实现了全市所有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得到了省住建厅的充分肯定。

2、民生保障踏上了一列“新快车”。坚守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解决了一批民生问题。脱贫攻坚方面，19.3万户四类对象住房实现安全性鉴定全覆盖，9.1万户房屋安全问题整改全部完成，513户新增存量危房和176户“边缘户”全部竣工入住，并顺利通过“国考”和“省考”验收检查。对口扶贫村--平江县童市镇合旺村如期脱贫。住房保障方面，开工新建公租房13906套，建设规模全省排名第一；棚户区改造开工5494套、开工率100%；老旧小区改造方面，完成2019年项目194个、完工率100%；开工省民生实项目64个、开工率100%，开工2020年项目138个、开工率100%，提前完成省定任务，将改善两万多户群众居住环境。

3、产业经济打造了一片“新高地”。有序促进企业复工复产、政策引导、科技提升和措施帮扶，有力对冲了疫情影响，特别是建筑业、房地产业带动了税收、就业、信贷、保险、消费以及上下游产业链，对我市经济直接贡献达三成以上。建筑业方面，加大装配式建筑培育力度和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推广力度，促进业态科学发展。全市实施装配式建筑116.5万平方米，占新建项目的42.34%，超省定指标12.34个百分点，全省排名第五，较去年提升了3位。新创省级装配式示范基地2个，省级高新技术企业3家，产值达58.27亿元，税收9028.8万元，全省推进钢结构装配式住宅试点工作现场观摩会在我市召开。此外，考核（培训）施工现场专业技术人员12558人次，全年建筑业完成产值431.93亿元，同比增长9.1%，完成税收23.7亿元，同比增长2.1%。

房地产业方面，从房地产项目报建税费缓交、开发企业资质、商品房预售、楼盘一房一价备案、项目资本金及商品房预售款等监管方面出台了更宽松政策，实行企业“不见面”、“零接触”网络化办理，提供“绿色通道”，使中心城区房地产市场经济指标由负到正，逐步好转。全年全市完成房地产投资 210.53 亿元，投资额同比增速 12.8%；完成销售 491.7 万平方米。其中，中心城区协征税收 11.2 亿元。我市作为湖南省列入全国 70 个监控的三座城市之一，全年房价没有大起大落，环比指数涨跌有序。

4、项目建设形成了一批“新气象”。争资争项方面，疫情过后，向上争资申报规模 218.21 亿元，申报项目 466 个，已经到位和确定的资金 85.55 亿元，争项争资规模和到位资金额度，均居全省前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全力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印发〈岳阳市深入推进主城区交通综合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岳发〔2020〕7 号）精神，牵头市城区城建项目的统筹协调、前期研究、项目收集等工作，并牵头“京广线东移”的联络工作。同时，克服资金、天气影响等困难，加速城市道路建设，基本建成曾家庄路、虎形山路。长 3223 米、宽 40 米、投资 17.52 亿元的西环线有望年底全线拉通。质量安全方面，坚守质量安全底线，全市 414 个建筑工程项目动态监管全覆盖，共组织开展执法检查 2536 次，下发停工整改通知书 141 份，红黄牌警示 51 个项目，立案调查 157 起，经济处罚 1032.67 万元。目前，全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可控，未发生一起较大及以上质量安全事

故，全年共创建省优质工程 19 个，市优质工程 90 个。115 个项目获评 2019 年省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优良工地，93 个项目获评省级质量管理标准化考评优良工地。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资金执行有待加强。进一步加强全局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的的绩效考评工作，特别是对财政预算专项资金加强审计工作。

2、固定资产管理有待提高。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存在缺陷，一是尽快完成固定资产清查工作，二是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工作，三是加强固定资产盘点工作。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建议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科学编制预算，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在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预算科目支出，避免预算科目间的预算资金调剂，确需调剂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2、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科学设置支出科目，规范财务核算，完整披露相关信息。

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